



2015-2016 年度週年大會

會議紀錄

日期： 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（星期六）
時間： 下午 6 時 40 分至 8 時 45 分(?)
地點：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地下大會議室
出席： 共 38 位會員(附簽到紀錄表)

出席幹事： 林純慧、鍾潔英、吳薇慧、湯偉良、曾啟賢
列席神師： 蔡惠民神父
紀錄： 吳薇慧、曾啟賢

- 1、 由曾啟賢帶領開會祈禱。
- 2、 通過 2014-2015 年週年大會會議紀錄： 由林毓貞動議，沒有會員反對下通過。
- 3、 會務報告
由林純慧會長作「主席報告」，報告會務。
 - 3.1 2014-2016 年度幹事任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滿，但因洽商會員接任幹事會有些困難，週年大會延期至今(即 2016 年 5 月 7 日)。其間盧燕筠幹事因個人理由已於 2016 年 4 月 8 日辭職。
 - 3.2 任期各項活動，詳情請參閱附件一。

主席報告由徐菊芬動議，沒有會員反對下通過
- 4、 周年財政報告
由鍾潔英作出財政報告：現金流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存有港幣\$ 94,219.92 。
(細節請參閱附件二)

財政報告由方育麒動議，沒有會員反對下通過。
- 5、 討論事項: 畢業同學會的去向

在討論方案 1 解散畢業同學會或在方案 2 修訂會章繼續運作。

5.1 方案 1 解散畢業同學會 (由曾啟賢幹事匯報)

面對的難處

- 畢業同學會幹事會難以聯繫各屆同學，比如最新畢業的同學組成幹事會，也難以聯繫最舊的。
- 最大問題是會章上的束縛，這是二十多年前畢業同學組織幹事會時難以想像的。(如召開會員大會必須符合法定人數的問題。)
- 沒有畢業同學擔當幹事，以義務工作性質而言，長遠的發展也確令肯承擔幹事工作的畢業同學感壓力。

可行的發展方向

- 離開現有框架，不受會章約束。
- 解散現行「組織」上的畢業同學會，以校方名義為中心，繼續跟各班的聯絡人連繫。
- 學院仍有一個畢業同學會，並可能聘請受薪職員擔任連繫工作。

上述發展方向的好處

- 組織畢業同學活動的跟進事宜上會更有效。(情況如同楊小姐當年負責連繫在讀同學的職務。)
- 學院發展開支日漸龐大若畢業同學會以上述模式運作，不但可打破困局，亦能更有效及名正言順地組織畢業同學在捐款上對學院的支持。
- 此發展也配合校董會的意思。

5.2 方案 2 修訂會章繼續運作 (由何奇耀師兄建議修訂會章並作解釋) (附件三)

何奇耀指出修訂會章的目的是希望能轉變同學會現行的運作模式，以較少的人力資源使同學會可以繼續存在和運作。而修改的重點包括：

- 幹事職務以聯絡為主，不辦活動；如有需要時，召集會員成立工作小組籌辦；
- 只設二至五名幹事，不需定期開幹事會；
- 週年大會改為四年一次的常務大會，法定人數減至 15 人；
- 幹事四年一任；
- 全部肄業同學均為會員，不收會費。

透過討論，幹事指出本會在持續上的困難關鍵在於沒有會員願意接任幹事，如要繼續作為香港註冊的法定機構，必須按社團註冊處需求起碼三位幹事。何奇耀按這基本要求，把會章修訂建議中的幹事會人數改為三至五名。最終，有四名會員表示如會章修訂建議獲大會通過便願意接任。

方案 1 解散畢業同學會未能獲大會全體通過。

由 Albert Da Rosa (第七屆) 動議把會章修訂方案聯同提名何奇耀、黃美玲、丘建鋒、羅弼臣為下屆幹事一併表決，梁嘉頤和議通過，並按現行會章第七章進行投票。

議案有 28 票(即超過即三分之二出席會員*)贊成通過。

(*投票時因一位會員已離開，因此投票人數 37 人)

- 6、 本會顧問及嘉賓勉語：在第五項討論中已作分享。
- 7、 由林純慧領散會祈禱。
- 8、 2016 年周年大會於晚上 8 時 45 分結束。